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人民政府

德市罗调府发〔2023〕1号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和关爱帮扶小组的通知

各村（社），各驻镇单位、机关各办（中心）：

为进一步加强我镇精神卫生工作的领导，经研究决定成立调元镇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和关爱帮扶小组，现将领导小组、关爱帮扶小组成员名单及相关工作职责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调元镇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王 琪 调元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冯 薇 调元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谢 斌 派出所所长

谭世勋 调元镇卫生院院长

邓 彬 调元镇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

李 英 调元镇民政工作人员

王 建 调元镇残联工作人员

郭昭慧 调元镇计生办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便民服务中心，由郭昭慧同志负责日常工作、资料报送等。

二、工作职责

（一）镇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镇精神卫生工作领导小组是全镇精神卫生工作的领导机构，负责全镇精神卫生工作的领导和组织协调等工作，主要包括：建立领导小组会议制度，组织开展全镇精神卫生工作，协调全镇各单位开展工作；制定全镇精神卫生工作中长期规划和有关政策性文件。

(二) 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按照镇精神卫生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具体负责全镇精神卫生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草拟全镇精神卫生防治规划和干预措施，组织实施我镇有关精神卫生防治规划和防治项目；协调有关部门对精神卫生实施防控和干预，预防和控制精神疾病的发生，承办我镇精神卫生防治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 各相关部门职责

1. 镇派出所：了解掌握镇内可能发生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的基本情况；对严重肇事肇祸的精神障碍患者可依法强制送往公安部门所属的精神卫生机构进行治疗。

2. 镇卫生院：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元镇精神卫生防治规划和实施方案，协调和指导实施，并负责日常工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实施精神卫生专业机构、精神卫生专业人员的管理，负责精神卫生队伍的建设和管理；负责按照有关技术标准，组织对精神卫生工作的监督、检查、评价和技术指导；负责开展全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监测与管理，与镇政府、派出所等部门建立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信息共享机制；负责指导医疗卫生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组织开展精神卫生防治宣传教育和行为干预工作。

3. 镇综治办：将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管理工作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考核内容，制定考核办法；组织本级有关部门和单位召开会议，协调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排查及管理防治工作措施的落

实。

4. 镇民政办：对符合低保相关政策条件的精神障碍患者办理低保或者低保边缘户，对生活困难的按照政策给予临时救助。

5. 镇残联：贯彻落实国家残疾人事业发展纲要，协调建立我镇精神疾病康复的组织管理体系和工作体系，制定计划、采取措施，推进“社会化、综合性、开放式”精神障碍康复工作，为精神障碍患者发放残疾用具，提供生活、职业技能康复服务。

6. 镇卫健办：宣传普及精神卫生知识，消除偏见，促进精神障碍患者平等参与社会；依法维护精神疾病患者的权益。

调元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关爱帮扶小组

一、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一) 雨村社区

组 长：李 阳 社区党支部书记、主任
副组长：阳 凤 社区党支部副书记
成 员：易勇军 镇派出所民警
黄 歆 镇卫生院精防医生
王 建 雨村社区卫生站负责人
严从武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蔡林贵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二) 团堆村

组 长：严德书 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副组长：刘晶金 村党总支副书记
成 员：夏德勤 村民政、残联工作人员
易勇军 镇派出所民警
黄 歆 镇卫生院精防医生
王 建 村卫生站负责人
易礼发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李洪勇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三) 酒埕村

组 长：李醇勇 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副组长：马开兵 村党总支副书记
成 员：谢丽华 村民政、残联工作人员
易勇军 镇派出所民警
黄 歆 镇卫生院精防医生
范小红 村卫生站负责人
赵启云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邹学顺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四) 文星村

组 长：周文国 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副组长：杨元国 村党总支副书记
成 员：黄春华 村民政、残联工作人员
易勇军 镇派出所民警
黄 歆 镇卫生院精防医生
文明举 村卫生站负责人
谢富长 村卫生站乡村医生
陈昌学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周长英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五) 百花村

组 长：赵 勇 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副组长：周秀芳 村党总支副书记

成 员：徐 蓉 村民政、残联工作人员
易勇军 镇派出所民警
黄 歆 镇卫生院精防医生
陈希和 村卫生站负责人
周小翠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董志贵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六) 顺河村

组 长：邹小敏 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副组长：李忠洋 村党总支副书记
成 员：马孝伟 村民政、残联工作人员
易勇军 镇派出所民警
黄 歆 镇卫生院精防医生
刘忠俊 村卫生站负责人
曹正林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李忠阳 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代表

二、关爱帮扶对象

各村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三、主要职责

(一) 加强与我镇精神卫生管理小组之间的协作、熟悉各自的联系方式、及时保持沟通和联系，工作中注意保护患者个人隐私，避免将信息泄露给无关人员。

(二) 对本辖区内精神障碍患者进行排查、摸底工作，发现

肇事肇祸或者有行为倾向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及时向派出所报告；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例会。

（三）负责本辖区内困难精神病人要求医疗救助的初审和复核工作，帮助监护人履行监护责任，切实落实好居家患者服务与管理任务。

（四）协助卫生院、派出所、民政等相关部门开展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的风险评估、随访管理、应急处置工作和精神障碍患者送治工作。

（五）开展患者筛查和分级管理，定期交流、沟通患者康复情况，参与重性疾病防治知识健康教育工作。

（六）协助卫生院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线索调查、登记、报告和患者家庭成员护理指导工作。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人民政府

2023年1月9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党建办公室

2023年1月9日印发